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國城字第1150000729號



主旨：辦理「變更林口特定區計畫（部分農業區、保護區、水溝用地為道路用地、部分水溝用地為保護區及部分道路用地為綠地用地）（配合樂善一路打通工程）案」公開展覽計畫書、圖及說明會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開展覽日期與地點：訂於115年2月26日起至115年3月28日止，分別於桃園市政府、桃園市龜山區公所公開展覽30天。
- 二、說明會日期與地點：訂於115年3月16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0時假桃園市龜山區公所3樓禮堂舉辦說明會。
- 三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於本計畫案如有意見，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，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並依式（如附件）向桃園市政府提出，公開展覽期滿後，由桃園市政府彙整陳情意見資料報本部，俾供本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之參考。

部長 劉世芳